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部门预算

2024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1.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总表
- 2.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总表
- 3.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总表
- 4.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0.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12.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 13.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月潭湖镇人民政府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的各项职权。其主要职能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决定、命令。

（二）促进本地经济发展。编制全镇经济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经济结构调整和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因地制宜组织发展区域特色经济;营造经济发展环境,提供示范引导和政策服务;发展农村经济,加强农村经济管理工作;引导和促进新型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提高农民进入市场的组织化程度。

（三）提供区域公共服务。编制区域内各项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完善社会化服务体系;充分利用和整合农村资源,为农民提供科技、教育、文化、信息、卫生、医疗、扶贫、人才开发、劳动就业、社会保障、计划生育、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农村低保、城镇低保、社会救助、社会治安等方面的服务,管好用好国家转移到农村的各项资金;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型农村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农田水利、镇村道路、生态环境等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四）全面加强社会管理。承担区域内的财政、税收、民政、公安、司法、人民武装等管理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努

力改善人居环境,促进人与人、人与自然、人与社会的和谐发展;负责区域内的社区、社团和经济组织的管理,发挥社团、行业组织和社会中介组织的作用;推行依法行政,严格依法履行职责;推行政务公开;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作用,妥善处理突发性、群体性事件,及时化解农村各种利益矛盾和纠纷,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确保农村社会稳定。

(五)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行政单位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单位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党的建设再添新活力

一是强化理论武装。通过党委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镇村干部大会学习、“三会一课”制度落实等,采取讲党课、观看视频、现场提问、开展研讨等形式,带领全体镇村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党的二十大精神,为破解工作难题提供新思路、新方法,将理论切实转化为干事本领,为群众解难题办好事。

二是聚焦基层组织建设。做好村干部补选工作，11月底前完成缺额党总支委员的补选。鼓励低学历干部进行学历提升，通过党校学习、成考、自考等方式提升学历。从严发展党员、优化党员队伍结构，确保35岁以下和大专以上学历发展党员超过50%。组织党员轮训，确保每位党员学时达标。安排后备干部参与村级事务的管理与运行。

（二）经济发展再上新台阶

一是壮大产业发展。整合各村资产资源优势，推广开展服务创收、资源盘活、产业融合、园区合作、村企共建五种运营方式，全力打造高山湖边云雾茶、杨梅、泉水鱼等特色产业，提升村集体经济质量。盘活优质资产资源，加大乡村振兴产业园的对外招租力度。以小琅乡村振兴产业园建成投产为契机，围绕农业种植、农副产品深加工方向，招大引强，形成集生产、包装、销售于一体的订单式、全产业链、专业化营销模式。结合撂荒地整治工作，继续打造好玉米、小香薯等特色产业。

二是推动文旅融合。围绕大黄山“1+7+N”和全域旅游发展“1+5+N”总体布局，深入挖掘生态文化底蕴，打造环齐云山康养旅游度假区。结合2024年度和美乡村精品村建设，谋划朱升文化主题旅游公园、陈霞村湖光山色旅游、宁溪传统村落连片保护开发、月潭湖旅游进口村庄提升改造、陈霞集镇文化旅游街区等项目。依托五龙山步道、回婆古道改造提升及环湖公路等资源，积极培育体育赛事、摄影写生、采摘体验等乡村业态产品。

三是推进项目建设。持续结合“1+7”专项行动，优化营商环境，精准识别优质税源、落实优惠政策、定制专属服务。科学合理谋划项目，加大对全域旅游、乡村治理、民生福祉、乡村振兴等方面项目谋划，规划实施农村公益性公墓道路基础设施完善等项目，增强发展后劲，推进乡村振兴。

（三）民生福祉再上新水平

一是持续开展民生实事。依托党建、乡村振兴、法治等宣传工作，持续巩固好十项“暖民心”行动，实施好50项民生实事，做好社保、医保、就业等关乎民生的工作。推动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新建公共充电桩4个。

二是提高为民服务水平。优化政务服务，简化办事流程，提高办事效率，设立综合窗口，实现一窗通办。依托12345热线，畅通群众投诉渠道，明确首接负责制，做到咨询类立即回复，投诉类及时转办，确保事事有回应，件件有回音。

三是丰富文化生活。发挥陈霞集镇法治文化广场、小瑯村村民文化活动中心等活动场所的文化载体功能，规范农家书屋、文化广场的管理和使用，持续开展送戏下乡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文体活动，提升群众生活满意指数。

（四）人居环境再焕新颜

一是生态环境保护。紧盯市级卫生乡镇创建目标，对标对表多举措推进创卫各项指标任务落实。全面落实好林长制、河长制，严格落实森林防火、秸秆禁烧相关规定，加强秸秆禁烧巡逻队伍管理，落实包组、包户的网格化管理，加密巡查频率，全天候、全方位开展日常巡查工作。加强月潭

水库水域日常巡逻，对月潭水库岸线内倾倒水面垃圾、违反禁钓禁捕有关规定等行为开展日常监管和行政执法，切实抓好库区水域管理和维护好生态环境。

二是安置点环境整治。将安置点以景点标准打造，切实维护好陈霞集镇人居环境，共同营造良好的生产生活秩序。计划增加保洁员 21 人，实行全日制路面巡回保洁。结合美丽庭院奖励发放挂牌，与村民签订“美丽庭院承诺书”，做到庭院清洁美、庭院绿化美、堆放整齐美、家风文明美。结合乡镇赋权工作开展，镇执法队与综保对安置点开展常态化巡逻，对存在破坏绿化带、故意损毁公共设施、不配合环境整治等情形开展行政执法。

三是“五微”和美乡村建设。认真学习“千万工程”经验，深入实施党建带群建促乡村振兴满天星计划、万企兴万村行动，推进徽风皖韵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计划在陈霞村和里庄村打造和美乡村精品示范村，实现微改造精提升。建立美丽乡村建设精细化管理长效机制，全面提升美丽乡村建设水平，持续巩固回岭美丽乡村建设成果。

（五）社会稳定再上新台阶

一是做好信访维稳。优化“项目清单+维稳清单”两套清单，制定“清单-”制度，即清单销账，化解一项消除一项，健全政治、德治、自治、法治、智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组织教师、医师、律师、公务人员、警员、银行职员等“三师三员”融入村组，提供各类公共服务，协助解决各类矛盾纠纷。党政主要领导带头持续开展大走访、大

接访、大回访等活动，变“坐等群众上访”为“干部主动下访”，努力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

二是筑牢安全底线。锚定“管理在前、防范在前”目标，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大宣传、大排查、大整治行动，重点紧盯烟花爆竹经营点、饭店等燃气安全，推进可燃气体报警器安装工作，同时盯紧各领域的防范底线，全面消除安全隐患，护航辖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三是加强基层治理。发挥镇综治中心、司法所和“做退一步想”调解室作用，力争将大部分的矛盾纠纷化解基层，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将“最多跑一地”从调解环节延伸至调解前后全流程，让村民“最好家门口”的期盼成为现实。实施“双提升”基层治理工程，实现走村入户常态化，确保综治、司法、公安等部门每个季度至少全覆盖走访一次。围绕纠纷调解、公益帮扶、应急救援、心理咨询、志愿服务等重点，精心培育新时代“四不出村”工作法等治理模式。做好陈霞村争创“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工作。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 算 数	支 出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预 算 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96.48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2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5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1294.5	十二、农林水支出	225.29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其他收入	1294.5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9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2307.50	本年支出小计	2307.5
上年结转数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入总计	2307.5	支出总计	2307.5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307.5	2307.5	1013				1294.5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本级	2307.5	2307.5	1013				1294.5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 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96.48	1590.96	305.5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1896.48	1590.96	305.51			
2010301	行政运行	1896.48	1590.96	305.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24	111.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24	111.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91	15.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33	7.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88.00	8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0	18.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50	18.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9	10.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1	7.91				
213	农林水支出	225.29	225.29				
21301	农业农村	225.29	225.29				
2130104	事业运行	225.29	225.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9	55.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9	55.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99	55.99				
合计		2307.50	2001.98	305.51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13	一、本年支出	101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6.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2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5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200.7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55.99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 预备费	
		(二十三) 其他支出	
		(二十四) 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13	支 出 总 计	1013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6.48	320.96	272.98	47.99	305.5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626.48	320.96	272.98	47.99	305.51
2010301	行政运行	626.48	320.96	272.98	47.99	305.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24	111.24	111.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24	111.24	111.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91	15.91	15.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33	7.33	7.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88.00	88.00	8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0	18.50	18.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50	18.50	18.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9	10.59	10.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1	7.91	7.91		
213	农林水支出	200.79	200.79	187.19	13.60	
21301	农业农村	200.79	200.79	187.19	13.60	
2130104	事业运行	200.79	200.79	187.19	1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9	55.99	55.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9	55.99	55.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99	55.99	55.99		
合计		1013	707.48	645.90	61.59	305.51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9.82	619.82	
30101	基本工资	143.37	143.37	
30102	津贴补贴	78.11	78.11	
30103	奖金	189.14	189.14	
30107	绩效工资	39.28	39.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8.66	58.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33	29.33	
30110	职业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49	17.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	1.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99	55.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4	7.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59		53.59
30201	办公费	12.00		12.00
30206	电费	4.60		4.60
30207	邮电费	1.50		1.50
30211	差旅费	0.5		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2.67		2.67
30229	福利费	1.68		1.6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68		16.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		3.9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08	26.08	
30302	退休费	23.24	23.24	
30305	生活补助	2.84	2.84	
310	资本性支出	8.00		8.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00		8.00
	合 计	707.48	645.90	61.59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基本运转经费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59.72	59.72							
特定目标类	2024-村级支出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195.85	195.85							
特定目标类	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经费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49.94	49.94							
合计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 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 民政府-综合定额 (行政)	其他柜 类	1.00	1.00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 民政府-综合定额 (行政)	台式 计算机	1.60	1.60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 民政府-综合定额 (行政)	便携式 计算机	2.40	2.40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 民政府-综合定额 (行政)	空调机	1.40	1.40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 民政府-综合定额 (行政)	其他 台、桌类	1.00	1.00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 民政府-综合定额 (行政)	其他 床类	0.60	0.60				
合计		8.00	8.00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注：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单位：万元

资产大类名称	资产分类名称	数量（台、件）	金额
其他柜类	其他柜类	10	1.00
台式计算机	台式计算机	4	1.60
便携式计算机	便携式计算机	4	2.40
空调机	空调机	4	1.40
其他台、桌类	其他台、桌类	10	1.00
其他床类	其他床类	6	0.60
合计		38	8.00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2307.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单位资金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预算 2307.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307.5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2307.5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13 万元，占 43.9%，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80.79 万元，增长 21.72%，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日常运转经费增加；二是政府加大对农林水方面的扶持力度。单位资金收入 1294.5 万元，占 56.1%，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98.12 万元，下降 18.72%，下降原因主要是月潭水库验收完成，安置点环境整治相关经费减少。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预算 2307.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17.34 万元，下降 5.09%，下降原因主要是月潭水库验收完成，安置点环境整治相关经费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2001.98 万元，占 86.76%，主要用

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305.51 万元，占 13.24%，主要用于乡镇基础设施建设，村级事业发展等。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013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13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013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6.48 万元，占 61.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24 万元，占 10.98%；卫生健康支出 18.50 万元，占 1.83%；农林水支出 200.79 万元，占 19.82%；住房保障支出 55.99 万元，占 5.53%。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1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80.79 万元，增长 21.72%，主要原因：一是日常运转经费增加；二是政府加大对农林水方面的扶持力度。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6.48 万元，占 61.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24 万元，占 10.98%；卫生健康支出 18.50 万元，占 1.83%；农林水支出 200.79 万元，占 19.82%；住房保障支出 55.99 万元，占 5.53%。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626.4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54.39万元，增长32.7%，增长原因主要是项目经费中村级经费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15.9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5.91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2023年未编制相关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7.3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7.33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2023年未编制相关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8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2.39万元，下降26.9%，下降原因主要是2024年将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单独列支。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10.59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94万元，下降8.15%，下降原因主要是2024年有行政人员调出到其他单位。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7.9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

加 1.97 万元，增长 24.91%，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4 年新进 5 名事业单位人员。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 2024 年预算 200.7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2.05 万元，增长 34.99%，增长原因主要是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职工工资等基本支出随着人员增加而增长。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 年预算 55.9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87 万元，增长 5.4%，增长原因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增加。

六、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07.4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45.90 万元，公用经费 61.59 万元。

（一）人员经费 645.9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61.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305.5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03.83 万元，增长 200.46%，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3 年未编制村级支出项目预算。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305.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305.51 万元）。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0 万元，下降 55.56%，下降原因主要是本年度减少了设备采购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8 万元，占 100%。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预算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0 万元，下降 55.56%，下降原因主要是之前购买的通用资产成新度较好，还能正常使用，不需要再另外安排资金。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乡镇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保障辖区民生支出，确保项目落地。

(2) 立项依据。乡镇基本体制结算。

(3) 实施主体。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4.1.1-2024.12.31。

(5) 项目内容。保障辖区民生支出，确保项目落地。

(6) 年度预算安排。一般公共性预算资金 49.94 万元。

(7) 绩效目标。保障乡镇均衡性转移项目落地实施，各项社会事业协调发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7]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9.94	
	其中:财政拨款		49.94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保障辖区民生支出, 确保项目落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项目支出经费	499400 元
		质量指标	指标 1: 项目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指标 1: 项目经费支出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成本	4994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当地社会发展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护当地生态平衡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当地全面发展的良好影响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众满意度	非常满意

2.“乡镇基本运转经费”项目。

- (1) 项目概述。为乡镇正常运转提供资金支持。
- (2) 立项依据。乡镇基本体制结算。
- (3) 实施主体。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 (4) 起止时间。2024.1.1-2024.12.31。
- (5) 项目内容。保障乡镇正常运转。

(6)年度预算安排。一般公共性预算资金 59.72 万元。

(7) 绩效目标。保障乡镇正常运转和各项社会事业协调发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基本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7]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72	
		其中: 财政拨款	59.72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保障乡镇正常运转和各项社会事业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项目经费支出	597200 元
		质量指标	指标 1: 项目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指标 1: 项目经费支出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支出成本	5972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当地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生态环境良好发展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当地发展的良好影响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众满意度	非常满意

3.“2024_村级支出”项目。

(1)项目概述。保障月潭湖镇各村人员工资、日常公用经费开支等需要，维持基本运转。

(2)立项依据。乡镇基本体制结算。

(3)实施主体。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4)起止时间。2024.1.1-2024.12.31。

(5)项目内容。保障月潭湖镇各村人员工资、日常公用经费开支等需要，维持基本运转。

(6)年度预算安排。一般公共性预算资金 195.85 万元。

(7)绩效目标。保障月潭湖镇各村人员工资、日常公用经费开支等需要，维持基本运转。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村级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7]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5.85		
	其中: 财政拨款	195.85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保障月潭湖镇各村人员工资、日常公用经费开支等需要, 维持基本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项目支出总金额	1958533 元
		质量指标	指标 1: 项目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指标 1: 项目支出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支出总成本	1958533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村级项目发展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形成良好的社会影响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村级环境的良好影响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5%

（一）机关运行经费。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1.5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5.1 万元，增长 32.48%，增长主要原因是日常运转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 0；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3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305.5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

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休宁县月潭湖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